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BRID KINETIC GROUP LIMITED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8)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概要

董事會謹此宣佈，陳鳳儀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不會膺選連任。

謹此提述正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本公司董事（「董事」）。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及根據公司細則第86(2)條，陳鳳儀女士（「陳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近期已知會董事會有關彼由於彼之其他業務及個人事務而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意向。因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有關重選陳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第2(e)項建議決議案將不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投票表決。

陳女士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陳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於緊隨該大會結束後，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之三名，且將不符合第3.10(2)條之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本公司正採取措施以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即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及委任合適人士以填補空缺。本公司將就有關委任另行作出公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陳女士於彼任職期內對本公司之貢獻。

承董事會命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仰融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九名執行董事：即仰融博士（主席）、黃春華博士（副主席）、王川濤博士（行政總裁）、劉泉先生、許永生先生、朱勝良博士、張振威博士、徐建國先生及李正山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夏廷康博士及朱國斌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邦傑先生、王利興先生、宋健博士及陳鳳儀女士。